

## 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1號6樓  
承辦人：林建志  
電話：03-3322111#210  
電子信箱：1003785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家防字第10600087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60008712\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本中心辦理106年度「性侵害案件之兒少證人司法訪談進  
階課程」變更授課講師及授課時間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中心規劃106年兒少司法訪談進階課程之心智障礙者專  
題，因應原課程授課講師及授課時間變動，請轉知所屬人  
員參加。
- 二、原訂於106年6月30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由朱惠  
英講授之「心智障礙者專題」因講師個人安排不克出席，  
該課程時間變更至106年7月20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4  
時，並改由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楊靜玫老師擔任授課講  
師。
- 三、檢附報名簡章1份，本課程已申請社工繼續教育積分及公  
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，請至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  
治中心官網，線上報名平台—課程報名 (<https://goo.gl/vmcTvi>)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社會工作科)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臺灣  
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、社團法人臺灣大心社會福  
學輔校安科 106/06/22 16:02



利協會、桃園市助人專業促進協會、台灣展翅協會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

副本：

2017-06-22  
15:58:01  
電子印章



裝

訂

線

